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长盈通估值方法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7]13号公告《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4年11月11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ETF除外)持有的停牌股票长盈通(代码：688143)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该股票复牌后，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后确定对该股票恢复按市价估值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本公司网址：http://www.yhfund.com.cn。

2、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10-85186558，4006783333。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2日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由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自2024年11月12日起新增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具体如下：

一、一级交易商

1、自2024年11月12日起，新增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上证城投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海富通上证城投债ETF")的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以下简称"一级交易商")，各营业网点可办理海富通上证城投债ETF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截至2024年11月12日，海富通上证城投债ETF的一级交易商包括：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自2024年11月12日起，新增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海富通中证短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海富通中证短融ETF")的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以下简称"一级交易商")，各营业网点可办理海富通中证短融ETF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截至2024年11月12日，海富通中证短融ETF的一级交易商包括：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甬兴证券有限公司、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自2024年11月12日起，新增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海富通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海富通中证港股通科技ETF")的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以下简称"一级交易商")，各营业网点可办理海富通中证港股通科技ETF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截至2024年11月12日，海富通中证港股通科技ETF的一级交易商包括：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自2024年11月12日起，新增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海富通中证汽车零部件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海富通中证汽车零部件主题ETF")的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以下简称"一级交易商")，各营业网点可办理海富通中证汽车零部件主题ETF的申购、赎回等业务。

截至2024年11月12日，海富通中证汽车零部件主题ETF的一级交易商包括：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联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1、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glsc.com.cn

客服电话：95570

2、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hftfund.com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号码：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2日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停牌股票估值调整情况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13号)，以及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与相关托管银行协商一致，自2024年11月11日起，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长盈通"(股票代码：688143)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自上述股票当日收盘价能反映其公允价值之日起，对其恢复按交易所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二日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直销柜台汇款交易业务银行账户的公告

为了向投资者提供更优质的服务，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变更了直销柜台汇款交易业务银行账户，现将相关账户信息公告如下：

直销柜台汇款交易业务银行账户

变更后：

交通银行

账户名称：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310066726018170142165

开户银行：交行上海第一支行

大额系统支付号：301290050037

工商银行

帐户名称：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1001190729013325767

开户银行：工行上海市分行第二营业部

大额系统支付号：102290019077

兴业银行

账户名称：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216200100103411307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大额系统支付号：309290000012

特此提示：本次变更仅涉及公司直销柜台汇款交易业务银行账户。

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630-6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adfunds.com)获取相关信息。

以上信息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2日

关于增加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公司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基金")协商一致，自2024年11月13日起，新增陆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销售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开通业务
1	东方中债1-5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12403(A类) 012404(C类)	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2	东方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4986(C类)	
3	东方匠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5586(A类)015587(C类)	
4	东方专精特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15765(A类)015766(C类)	
5	东方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016204(A类) 016205(C类)	
6	东方创新医疗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18045(A类)018046(C类)	
7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9095(D类)	
8	东方量化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基金	020126(C类)	
9	东方品质消费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2506(A类) 012507(C类)	
10	东方养老目标2050五年持有混合发起(FOF)	018687	

备注：

1. 东方品质消费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1年的最短持有期限，即：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或基金份额转换转入确认日(对转换转入份额而言)至该日次年的年度对日的期间内，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申请；该日次年的年度对日之后，投资者可以提出赎回申请。

2. 东方养老目标日期2050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5年的最短持有期限，即：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至该日5年后的年度对日的期间内，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申请；该日5年后的年度对日之后的第1个工作日起，投资者可以提出赎回申请。目标日期到达后即2051年1月1日起，本基金名称变更为"东方泰成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本基金不再设置每份基金份额的锁定期，申购、赎回等业务将按照普通开放式基金规则办理。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转型前申购本基金，至转型日持有基金份额不足5年的，在转型日之后的第1个工作日起可以提出赎回申请，不受5年持有期限制。

3. 后续产品上线及业务开通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二、重要提示

1. 上述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用，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相关基金的日常的申购费率相同。

3. 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的交易行为。上述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4. 业务办理的业务规则和流程以上述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相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上述机构网站或平台的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9031

网址：www.lufunds.com

2.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28-5888

网址：www.orient-fund.com

四、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二日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场内申购赎回代办券商的公告

根据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24年11月12日起，本公司将增加长城证券为以下基金的场内申购赎回代办券商并开通在二级市场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159552	招商中证20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2000增强ETF
159690	招商中证有色金属矿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矿业ETF
561920	招商中证疫苗与生物技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疫苗龙头
588450	招商上证科创板50成份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科创50增

具体业务类型及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投资者欲了解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mfchina.com

2、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3、销售机构客服电话及网址：

销售机构	公司网址	客服电话
长城证券	http://www.cgws.com	95514或4006666888

二、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2日

格林鑫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聘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1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格林鑫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格林鑫悦一年持有期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1775	
基金管理人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增聘基金经理姓名	王毕功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柳杨、李会忠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毕功
任职日期	2024年11月12日
证券从业年限	7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4年
过往从业经历	清华大学工学学士、清华大学工程硕士。曾任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金融工程师，北京乾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析师、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2023年8月加入格林基金，现任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无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2日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公司督察长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督察长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严莉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24年11月11日
过往从业经历	严莉女士，自2005年参加工作。曾任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副总经理、合规与风险控制部副总经理、风险控制部总经理、公司风控总监(总助级)、监察稽核部总经理、公司合规总监(总助级)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证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本科、学士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上述变更事项，经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已按照现行法律法规履行报备程序。

(2)自新任督察长任职之日起，公司董事长胡昊同志不再代为履行公司督察长职务。

特此公告。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2日

关于景顺长城景泰盈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接受伍佰万元以上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景泰盈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泰盈利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537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景顺长城景泰盈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景顺长城景泰盈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4年11月12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11月12日
	暂停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暂停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5,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发布《关于景顺长城景泰盈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限制接受壹佰万元以上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现决定自2024年11月12日起，投资人通过所有销售机构和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或转换转入本基金，做以下申请金额暂停业务调整：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的申请金额应小于或等于500万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请金额超过500万元的，本公司将根据单笔申请金额由高至低进行排序并确认，对于单笔导致累计金额大于500万元的申请，本公司将对该笔申请金额全部确认为失败，并按此原则继续确认，直至累计金额达到前述要求。

2、如果投资者转换转入本基金按照上述规则确认失败的，其原基金转换转出的申请也将确认失败，原基金份额保持不变。

3、关于恢复本基金上述业务的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除另有公告外，在上述业务暂停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4、转换业务的申请金额为基金转换转出时的初始金额。

5、请投资者留意相关公告。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免长话费)，或登陆网站www.igwfmc.com获取相关信息。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阅读刊登于基金管理人官网相关信息披露文件。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恒泰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泰证券")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24年11月12日起新增委托恒泰证券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恒泰证券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基金业务开通情况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通定投业务	是否开通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销售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
000688	景顺长城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03318	景顺长城中证500行业中性低波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00252	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08409	景顺长城景泰裕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不开通	开通	是
000181	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开通	开通	是
010211	景顺长城鼎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不开通	开通	是
021313	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开通	开通	不适用

注：本公司新增委托恒泰证券销售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上表仅就基金本身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和是否参加销售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进行说明，投资者能否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基金上述业务，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东街满世尚都办公商业综合楼

办公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东街满世尚都办公商业综合楼

法定代表人：祝艳辉

联系人：熊丽

电话：0471-4972675

客户服务电话：956088

网址：www.cnht.com.cn

三、相关业务说明

1、上述申购赎回等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定投定额投资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述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上述销售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的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以及基金申购业务，具体的业务办理规则和程序请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3、如上述销售机构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并遵循上述销售机构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关于基金开通转换业务的限制因素、同一基金不同份额是否开通互转业务、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4、如上述销售机构为投资者开放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一次性申购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折扣优惠，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享受申购费率折扣优惠，具体的费率优惠规则，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5、若今后上述销售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上述销售机构最新规定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99

网址：www.igwfmc.com

2、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6088

网址：www.cnht.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二日

景顺长城景泰盈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景泰盈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泰盈利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53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6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景顺长城景泰盈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景顺长城景泰盈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4年11月8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4年度第一次分红	
截止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2193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228,944,156.30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
本次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4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4年11月13日
除息日	2024年11月13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年11月14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确定日：2024年11月13日；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24年11月14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4年11月15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4年11月14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有效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有效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投资者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各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不含2024年11月13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本公司将只接受投资者通过交易类申请单独设置单只基金分红方式。关于分红方式业务规则的公告敬请查阅我公司于2011年12月16日发布的《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分红方式业务规则的公告》。

4、如在权益登记日当日，投资者转托管转出的基金份额尚未转入其他销售机构的，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对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分红款以除息日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不进行现金分红。

5、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

6、因分红导致基金净值调整至1元初始面值或1元初始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7、咨询办法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igwfmc.com。

(2)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

(3)向办理业务的当地销售网点查询。

8、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二日

华夏优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申购、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上限的公告

为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加强基金投资运作的稳定性，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4年11月12日起调整华夏优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华夏优势精选股票，基金代码：005894，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上限，即自该日起单个投资人单日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本基金的合计申请金额应不超过人民币10万元，如申请金额超过上述限制，本基金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投资者办理具体业务时应遵照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二日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泓德泓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泰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恒泰证券将自2024年11月12日起销售泓德泓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泓德泓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846

自2024年11月12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恒泰证券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转换等业务。

本基金可参与恒泰证券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优惠规则以恒泰证券的安排为准。

二、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本基金处于正常申购赎回期，且最低申购起点不得低于人民币1元。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业务公告。

2、定投业务及其具体规则请参考恒泰证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可与恒泰证券约定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每期最低投资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1元。

3、投资者申请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是由本公司管理的同一销售机构销售、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处登记的基金。旗下开放式基金产品转换补差费率不设折扣限制，最低转换份额不得低于1份，具体规则请参考恒泰证券的相关规定。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6088

网址：www.cnht.com.cn

2、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10-0888

网址：www.hongdefund.com

四、风险提示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投资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关注基金特有风险，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特此公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二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署的销售补充协议，从2024年11月12日起，浦发银行新增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4年11月12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浦发银行办理以下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通定投	是否开通转换	是否费率优惠
010056	平安瑞兴1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是	是	是
010057	平安瑞兴1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是	是	是
021183	平安中证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	是	是	是
021184	平安中证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类)	是	是	是

注：同一产品各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

二、重要提示

1、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列表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基金公告为准，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基金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业务的收费计算公式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说明的公告》。

三、费率优惠

投资者通过浦发银行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转换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解释权归浦发银行所有，请投资者咨询浦发银行。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率均不设折扣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浦发银行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浦发银行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浦发银行的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95528

网址：www.spdb.com.cn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2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署的销售补充协议，从2024年11月12日起，交通银行新增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4年11月12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交通银行办理以下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通定投	是否开通转换	是否费率优惠
020458	平安医药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是	是	是
020459	平安医药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是	是	是
021183	平安中证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	是	是	是
021184	平安中